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靜怡

電話：02-27208889#6343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lyiang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76035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時程表1份、海報(1547572_1076035812_1_ATTACHMENT1.doc、1547572_1076035812_1_ATTACHMENT2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7學年度學生五項藝術比賽時程表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107學年度學生五項藝術比賽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確實依限辦理本市107學年度學生五項藝術比賽報名作業，注意各項比賽網站報名「登記系統關閉」及「列印系統關閉」時限。並請依限將報名資料送達承辦學校，掛號郵寄者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不予受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華東臺商子女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臺北辦事處、恩慈美國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道明外僑學校、臺北伯大尼美國學校、臺北復臨美國學校、臺北市日僑學校、臺北韓國學校、臺北歐洲學校(幼稚園-小學)、臺北歐洲學校(中學-高中)、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、馬來西亞檳吉臺灣學校、馬來西亞吉隆坡臺灣學校、印尼雅加達臺灣學校、印尼泗水臺灣學校

副本： 

大理高中 1070831



NGAA1076001249